

昌江中学高考、中考保电提升工程

施工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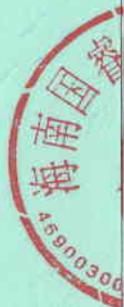
工程名称：昌江中学高考、中考保电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昌江县

发 包 人：昌江黎族自治县昌江中学

承 包 人：海南国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2年 4 月 20 日



发包人（全称）：昌江黎族自治县昌江中学

承包人（全称）：海南国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昌江中学高考、中考保电提升工程项目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昌江中学高考、中考保电提升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昌江县

工程内容：高考、中考保电工程施工图设计的内容，含 10KV 外
线缆、0.4KV 电缆部分、破、恢复路面等。

说明：

1、本工程按电气规范进行施工，线路走向按 福建中天电力咨询有限公司设计施工。

2、设计方案：福建中天电力咨询有限公司设计的昌江中学高考、中考保电提升工程设计方案。

3、新建工程量：

(1)、新敷设 YJV22-8.7/15KV-3*70m² 电缆 745m(含预留)。

(2)、新建 YJV22-8.7/15KV-3*70m² 户外电缆终端头 1 套、户内电缆终端头 1 套。

(3)、新建 1 孔电缆直埋 15m。

(4)、新敷设 YJV22-0.6/1KV-4X240 电缆 808m(含预留)；新

敷设 YJV22-0.6/1KV-4X185 电缆 690m (含预留)；新敷设 YJV22-0.6/1KV-5X16 电缆 28m(含预留)；新敷设 YJV22-0.6/1KV-5X35 电缆 152m (含预留)；新敷设 BV-6 电缆 6642m (含预留)。

(5)、新建 NLS-0.4/4*240m² 低压户内电缆终端头 34 套、NLS-0.4/4*185m² 低压户内电缆终端头 8 套、NLS-0.4/5*35m² 低压户内电缆终端头 12 套、新建 NLS-0.4/5*16m² 低压户内电缆终端头 2 套。

(6)、新建 800KVA 终端型欧式箱变 1 台，基础 1 座，接地 1 组。

(7)、新建 GCK 双电源切换柜 2 台、GCS 低压出线柜 3 台，快速发电车接入箱 2 台。

(8)、新建二层二列行人排管 128 米，新建三层三列行人排管 10 米，新建二层三列行人排管 55 米，新建一层二列行人排管 10 米，新建二层三列行人排管 50 米。

(9)、新建二层二列行人转角井 4 座，新建二层三列行人三通井 1 座，新建二层三列行人转角井 2 座，新建二层三列行车直行井 1 座。

(10)、新配电箱 7 台。

二、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

三、工程期限

25 个工作日历天。

四、工程质量

依据设计文件的要求，本工程项目的材料、设备、施工须达到国家和海南电网公司的标准、规范的要求。

五、合同价款

合同含税包干总价：¥3092942.29元（大写叁佰零玖万贰仟玖佰肆拾贰元贰角玖分）。

六、支付方式

1、自本合同正式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50%作为工程预付款。

2、工程量完成100%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总价的80%。

3、验收合格并进行结算审核后，支付至结算审核价的97%，预留结算审核价的3%作为质量保证金，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使用一年无质量问题再支付。

七、监理人

1、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根据发包人签订的监理合同；

2、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根据发包人签订的监理合同。

八、甲方责任

1、甲方须向乙方提供相关批文及手续：包括场地、线路走廊的批文和市政规划报批手续及相关的用电报装资料，并负责因此发生的费用。

2、组织承、发包双方和设计单位及有关部门参加施工图交底会审，并做好三方签署的交底会审纪要。进行承、发包双方施工技术交底及填写施工安全技术交底记录表。

- 3、提供符合开工条件的施工场地并负责现场的有关协调工作。
4. 乙方在施工期内做好工地的保安防盗工作，以免造成设备、器材等相关材料的损失。
- 5、按合同约定期限向承包人支付工程款；
- 6、其他应由甲方完成的工作。

九、乙方责任

1、按时完成工程施工图深化设计，向发包人提供正式施工图（包括承发双方审核的正式施工图纸和经当地电力设计院出具的正式施工图复印件）一式两份。

2、施工管理人员和材料、施工机构进场，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施工预算和施工总进度计划。

3、服从发包人现场代表或发包人委托的监理公司的指挥，遵守发包人现场的管理规章制度。严格执行安全施工、操作规程，保证施工期间的安全。因承包人在施工中的安全措施不完善导致人身财产损失的，由承包人承担责任。

4、负责完成工程相关报批验收手续和工程移交当地供电部门手续。

5、负责工程的竣工验收（保证工程通过当地供电管理部门和质量检验部门的验收）。承包人应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三十天内按《建设工程文件归档整理规范GB50328-2001》要求向发包人提供一式三份合格竣工资料。发包人自收到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向承包人书面提出初步审核意见，承包人自收到发包人的书面

初步审核意见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按初步审核意见进行补充完善，发包人自承包人补充完善后15个工作日内审核完毕。发包人逾期审核的，视为竣工资料合格。

十、竣工验收

1、按国家和海南电网公司规定的有关验收标准执行，达到合格标准；若没达到验收标准，承包人应进行返工，直至验收合格。

2、工程竣工后承包人提交供电局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双方应及时办理移交手续，同时将竣工资料完整移交给发包人，设备交付发包人投入使用时，系统性能全部达到合同要求。

3、遇不可抗力原因导致工程不能施工的，承包人工期相应顺延。

4、工程竣工验收后，发包人方可使用。

十一、违约责任

1、发包人未按合同约定的时间节点支付相应的工程价款的，每逾期一日，应按合同价的 向承包人支付误期违约金。且承包方有权停止施工，直至发包人支付相应工程款，停工期间的窝工和其它损失按实由甲方承担，工期顺延。

2、发包人未能按合同履行相应义务的，损失由发包人自行承担，工程工期相应顺延。

3、工程中途停建、缓建的，发包人应采取措施弥补或减少损失，同时应赔偿乙方因此而造成的停工、窝工、返工、倒运、人员和机械调迁，材料和构件积压的损失。

4、工程未验收，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由此而发生的质量或

其他问题，由甲方承担责任。

5、承包人应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完成合同工作，扣除顺延的工期后，每逾期一日，应按合同价款的1‰向发包人支付误期违约金。

6、因承包方原因工程质量到不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的，承包方需进行整改，直至符合标准。

十二、保险

承包人应按照规定为其现场施工的人员办理意外伤害险，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十三、保修及售后服务、培训

1、承包方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对交付发包人使用的工程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质量保修责任。

2、保修期从整个工程经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在设备保修期内发包人提供优良的售后服务，并免费提供由于厂方制造工艺及质量原因造成的部件之更换，但不包括在不正常运转中的损坏及因非承包人人人为错误而引起的损坏。

3、在保修期内，承包人必须在收到发包人或发包人物业管理公司的通知后 12 小时内做出响应，24 小时内赶到现场提供免费服务。

4、在保修期满以后，承包人可按海南地区同类产品的优惠价格长期提供售后服务，在接用户通知后供应商应在 24 小时内赶到现场提供服务。

5、承包人应负责对用户使用、操作、维修、保养人员免费进行培

训，直到能操作并能掌握一定维修技巧，同时提供使用维护说明书。

十四、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依法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五、其它事项及补充条款

1、有关本工程的施工图纸与说明书和会审记录，以及图表、资料，双方进行的有关会议，洽谈记录，双方协商同意并经双方当事人签证的有关修改设计的变更文件等，都是据以施工和交工验收的技术资料，也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2、本合同壹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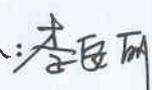
3、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至双方履行完毕全部义务帐务结清终止。若双方签字盖章时间不一致，以最后签字盖章一方时间为合同生效时间。

甲方（盖章）：昌江黎族自治县昌江中学

法定代表人：
开户银行：农行昌江县支行
账号：21798001040001525
电话：0898-26622784

2022年 4 月 20 日

乙方（盖章）：海南国睿建筑工程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开户银行：建行洋浦支行
账号：46050100523600001885
电话：13876092030

2022年 4 月 20 日

